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承辦人：陳伯豪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31  
傳真：02-27251989  
電子信箱：edu\_ict.84@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1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資字第10930755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校務行政系統親子關係綁定申請書1份  
(11454386\_1093075593\_1\_ATTACHMENT1.odt)

主旨：為推動線上繳交學雜費及各項代收代辦費相關注意事項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9年7月21日北市教中字第10930670391號函續辦。
- 二、本局為提供學生體驗智慧校園生活，並減輕家長與行政人員負擔，將於109年9月全面推廣臺北市校園繳費系統(<https://epay.tp.edu.tw>)，109學年度起本市各校以不印製繳費單為原則，改用前揭校園繳費系統建立繳費單供家長線上查繳，倘有特殊情形者得視需求個別提供紙本繳費單或於校內協助其上線申請。
- 三、請各校於校務會議或行政會報討論推動方式，並向教師會、家長會確實說明學校推動目的、方式，鼓勵家長完成臺北市校園單一身份驗證親子帳號綁定，並登入校園繳費系統查詢繳費單及完成繳款，相關期程規劃說明如下：

民族實中 1090819



\*OHAA1096005150\*

- (一)109年8月16日前完成校務行政系統轉檔與分班之學校，已可使用校園繳費系統建立繳費單，109年8月17日後完成校務行政系統轉檔與分班之學校，於次2個工作天可於校園繳費系統建立繳費單。
- (二)109年8月17日已完成校園繳費系統各校出納組長帳號設定。
- (三)109年9月14日起至9月28日止為中等學校繳費期間。
- (四)109年9月28日起至10月14日止為國小繳費期間，另台北富邦銀行預計於109年10月8日晚上10時至10月10日晚上10時進行系統升級，屆時市府智慧支付平台(Pay.Taipei)提供之第3方電子支付方式(悠遊付、嗶嗶繳、街口支付、橘子支付、歐付寶、富邦銀行、Line Pay)、網路銀行、ATM等將無法進行繳費，請務必轉知家長。

四、為利家長使用校園繳費系統，請學校協助家長申請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親子帳號，辦理家長說明會鼓勵家長綁定親子帳號加入電子支付，並組成行政推動小組，於學校日進行推廣。家長親子帳號申請相關流程概述如下：

- (一)由學校提供「臺北市校務行政系統親子關係綁定申請書」，請家長填寫申請書，並繳回學校。
- (二)請家長登入校務行政系統填寫親子關係綁定相關資料(帳號為P+學生學號，密碼為學生完整身分證統一編號)。
- (三)由學校審核家長繳回之申請書，線上審核通過後校務行政系統將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至家長親子綁定頁面填寫

之電子郵件。

- (四)家長於使用前述親子關係電子郵件信箱作為帳號登入「臺北市校園繳費系統」，即可以享有線上費用查詢及繳款服務。

五、本局將辦理「臺北市家長校園繳費線上支付宣導、親子帳號申請及投票系統研習計畫」，參加對象為家長會代表，請學校協助轉知學生家長會預留時間擇一場參加，詳細內容本局將另案函發，研習計畫時程及地點如下：

- (一)第一場：109年8月22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12時假仁愛國中。
- (二)第二場：109年8月22日（星期六）下午2時至下午4時假仁愛國中。
- (三)第三場：109年8月23日（星期日）上午10時至上午12時假大安高工。
- (四)第四場：109年8月23日（星期日）下午2時至下午4時假大安高工。
- (五)第五場：109年8月24日（星期一）下午2時至下午4時假信義國小。
- (六)第六場：109年8月26日（星期三）下午2時至下午4時假古亭國小。
- (七)第七場：109年8月27日（星期四）下午2時至下午4時假長安國小。

六、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諮詢窗口如下：

- (一)臺北市校園繳費系統：資訊教育科林季韻小姐，(02) 2720-8889/1999轉1232。

(二)親子帳號綁定：資訊教育科陳伯豪先生，(02)2720-8889/1999轉1231及吳玄德先生，(02)2720-8889/1999轉1233。

(三)學雜費及各項代收代辦費收費疑問：中等學校請洽中等教育科何冠緯先生，(02)2720-8889/1999轉6367；國小請洽國小教育科李美儀小姐，(02)2720-8889/1999轉1212。

(四)臺北市家長校園繳費線上支付宣導、親子帳號申請及投票系統研習計畫疑問：資訊教育科顏宏運先生(02)2720-8889/1999轉1233。

七、檢附臺北市校務行政系統親子關係綁定申請書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